

济宁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关于开展全市建筑施工质量安全及燃气 安全督导检查的实施方案

各县（市、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济宁高新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太白湖新区建设局、济宁经济开发区开发建设局，各企业：

为督促指导各单位进一步做好企业复产复工期间建筑施工质量安全、燃气安全、扬尘治理工作，充分调动各级各部门工作积极性和主动性，制定督导检查方案如下。

一、督导检查时间

4月7日至4月9日。每个督导组对负责县市督导检查，每个县（市、区）督导检查项目不少于2-3处。

二、督导检查重点

本次督导检查要重点围绕以下内容：

（一）检查范围：市政在建项目、房屋建筑项目、主城区城建重点项目、职责范围内拆迁项目，城市燃气企业；

（二）各企业主体责任、施工现场人员管理落实情况及隐患挂牌公示警示制度落实情况；施工现场密目网、脚手架钢管、扣件等假冒伪劣情况；

(三)各县(市、区)住建部门对施工现场质量安全督导及查处隐患问题的处罚处理情况。

三、其他事项

(一)在督导检查过程中,各督导组严禁走形式、走过场。如建筑施工质量安全及燃气安全隐患、疫情防控或扬尘管控措施不到位的,视情况在全市住建系统内通报,并约谈相关负责人。

(二)新冠肺炎疫情防控特殊时期,严禁层层陪同。车辆由局办公室统一安排。

(三)各督导检查工作结束后,请各督导组认真梳理汇总督导检查情况,形成书面材料报送至市住建局质安科。

联系人:孙菲、郭帅,联系电话:3239869

邮箱:jnszjjgck@ji.shandong.cn

附件:督导组分工



附件:

督导检查组分工

第一组：曲阜市、泗水县

组长：朱勇 市住建局二级调研员

成员：刘锋 市政府投资工程建设管理中心主任

王强 市政府投资工程建设管理中心综合科科长

(18563268001)

安全专家两名

第二组：微山县、邹城市

组长：马玉善 市住建局副局长

组员：孙新鲁 市建设工程质量安全技术中心副主任

(13666376169)

安全专家两名

第三组：兖州市、高新区

组长：徐茂盛 市住建局副局长

组员：许辉 市住建局城建开发与房屋征收科二级主任科员张

秦源 市住建局城建开发与房屋征收科科长

(13468151695)

安全专家两名

第四组：鱼台县、太白湖新区

组长：王玉奇 市直建设系统机关党委专职副书记

组员：孔凡西 市建设工程质量安全技术中心主任

李 杰 市建设工程质量安全技术中心综合科副科长
(18653733686)

安全专家两名

第五组：嘉祥县、金乡县

组长：王文戈 市建筑工程服务中心主任

陈国栋 市建筑工程服务中心建材服务科科长
(13001786930)

安全专家两名

第六组：梁山县、经开区

组长：沈守田 市建筑设计院院长

组员：高 阳 市住建局燃气热力管理科二级主任科员
张金树 市城市建设综合开发中心燃气科科长
(13176754829)

安全专家一名

第七组：任城区、汶上县

组长：李振 市住建局工程质量安全监管科科长、四级调研员

组员：郭帅 市住建局工程质量安全监管科科长
(17862990830)

安全专家两名